

证券代码：838990

证券简称：维纳软件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成都维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维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白休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657,97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9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李曙、孙向阳、杨明浩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杜玉彤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律师易为、李玉霞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657,9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657,9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657,9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657,9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657,9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0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657,9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657,9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66,0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李白休、周密、成都飞鸟投资有限公司，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866,0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全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李白休、周密、成都飞鸟投资有限公司，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易卫、李玉霞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维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维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维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9 日